

再见了， 单纯

我们都被这个世界
温柔地爱过

何以夕 著



再见了，
单纯

我们都被这个世界
温柔地爱过

何以夕 著



人民邮电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再见了, 单纯 / 何以夕著. -- 北京: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7-115-33495-4

I. ①再… II. ①何…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63744号

◆ 著 何以夕

责任编辑 赵 娟

责任印制 杨林杰

◆ 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 11 号

邮编 100164 电子邮件 315@ptpress.com.cn

网址 <http://www.ptpress.com.cn>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9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字数: 209 千字

2014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36.00 元

读者服务热线: (010)81055488 印装质量热线: (010)81055316

反盗版热线: (010)81055315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崇工商广字第 0021 号

{ 推荐序 }

你好，单纯！

相信一个大人的单纯，就像相信一个孩子的深刻

—

在写这篇序言之前，我又把有意思吧上关于《再见了，单纯》（以下简称《单纯》）要出书的帖子下面的几百条读者留言重新浏览了一遍。

有一种如同看到自己的孩子得到邻居交口夸赞时的欣慰——小夕让我写序的时候，我就已经自命为《单纯》的干爹了（这也是有意思吧自 2007 年创建以来第一本土生土长的出版作品），并认为写序这件事是一名干爹义不容辞的责任，更是莫大的荣幸。

回头去看《单纯》的第一章，发布日期是 2011 年 3 月 28 日，不知不觉已经两年多了。回想当时作为编辑的我看到《单纯》第一章时的情景，那一抹一直贯穿始终的淡而有味的温情和带

着笑的酸涩清晰如昨，余温犹存。此后每周五等待《单纯》的更新，成为作为编辑和读者的我以及其他“夕饭”的共同期待。

书的结尾，小夕写道，“他为我去了南京，我为他留在重庆，从此之后：我住长江头，君住长江尾。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长江水……”看到这里，惆怅之余（因故事的暂时完结），心中更是不由一动，想到一句流传甚广的话，“念念不忘，必有回响”。继而想起小夕那句用了很久的QQ签名，“不忘初心，方得始终”——自始至终的坚持何尝不是一种单纯，单纯又何尝不是一种力量。

通过观察读者的留言，我发现《单纯》之所以能引起很多人的共鸣，一个很重要的原因便是我们对自己不再“单纯”这一事实的耿耿于怀。我曾在大学生毕业季的地摊上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就是有很多毕业生会把陪伴了自己多年的布偶和玩具卖掉——寓意强迫症一下，从学校步入社会，是否就意味着放弃单纯并进入各种复杂？至少从读者身上，我看到每个人对“单纯”的不舍，它是一种我们内心里一直保有的情怀。所以对于单纯，我们不必说再见，因为翻阅内心，我们与它时时可相见。

二

有一位诗人曾说，一个敏感的人天生就生活在苦难之中。这

也是《单纯》带给我的最直接的体会。

不知是否是因为自己的“计划外”身份，小夕从小就是一个格外敏感的孩子，也正是“敏感”这一特质，让她会常常留意生活中被其他人忽略的细节，并通过文字为我们呈现她眼中的世界。比如文中提到的一个小细节：“教我们气象学的是个个子矮矮的男老师，每次上课的时候，他穿着很正式的衬衫西裤，脚上配双白色运动鞋。我喜欢坐第一排，研究他的运动鞋鞋带有没有开，刷得干不干净。”

这样的文字让我想起《天使爱美丽》里那个沉浸于自我世界的古灵精怪的小女孩，也让我明白，那个敏感的小女孩从未离开小夕的内心，从第一个文字开始，到最后一个标点结束，她一直都在那里。不同的是，如果说最初的敏感是世界强加的一种无奈，那后来对自己性情的接纳则成为那个小女孩成长的起点。

敏感是一种苦难，也是一笔财富。正如这悲欣交集的生活，让我们欲罢不能。

三

写序的前几天，正是那个“任性的孩子”——顾城去世二十周年纪念日。以前看过一段评论他的文字，给我留下了很深

的印象：顾城思维的奇特之处就在于他在运作成人思维的同时儿童思维也并行不悖。这两种思维在顾城的诗歌中表现为童稚的行文方式与深沉的思想内涵的结合。顾城以颇具童稚气息的语言风格将多数人的阅读习惯一开始就定格在童年，与其说我们惊叹顾城深邃的艺术思想，不如说我们更惊奇于顾城童稚的行文方式与深沉的思想内涵对比的不和谐。

正如有的“夕饭”最喜欢的是小夕与男友或姐姐之间的感情，最能打动我的是她叙述往事的方式，平实、天真而动人，像一抹含泪的笑，或一滴含笑的泪。虽然不能将小夕与顾城相提并论，但不得不说的是，《单纯》确实给了我类似的感受（特别是讲述童年的部分）——细细品味那些淡淡的甚至幼稚的叙述，往往会有一股酸涩涌上我的心头。

这样的例子在文中有很多：“养爸很宠我，经常把我扛在头顶上，或者驮着我，我把他当马骑。我还常常肆无忌惮，一脸赖皮地说：‘你不打我，我不听话；你打我，我就哭。’”

“姐姐隔着一片麦田看到大舅家门前挂起的纸人和纸马，大哭着说外婆要断气了。我们三个一边哭一边往大舅家跑。等我们跪在外婆的病床前拉着她的手，她坚持了一天一夜，才舍得咽气。”“大舅家门前有座大石头堆成的小山，我从上面摔下来，太阳穴上磕出一个小窝，十岁前我笑起来是三个酒窝。”

——继续寓意强迫症一下，如果说小女孩两腮的酒窝盛放的

是欢乐，那太阳穴上的第三个酒窝盛放的则是酸涩，而这也正是小夕的独特之处。并且，这种表达本身也恰好显示了这种独特。透过这样的文字，我看到了人世的温暖与荒凉。

曾与一位老师讨论过纯真与深刻的问题，老师说：“（顾城的）‘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却用它寻找光明’，儿童已不复原本意义上的儿童，是带有成人思考的儿童（纯真也是如此）。不说政治和历史背景等等，单说哲学，不说哲学，单说感觉，它必定也有深沉的思考，其实那背后还是哲学（博尔赫斯是文学儿童与文学成人结合的最好例证）。心灵永远是一个孩子，思考却不断抵达事物深处。”

“心灵永远是一个孩子，思考却不断抵达事物深处。”可以说这句话道出了问题的本质。正如有人对老舍的评价：“他人品纯善，所以为人天真；他有智慧，所以对人性并不天真”。按照我的理解，纯真本身就具备“深刻”这一属性，它无意识地达到深刻却可以抵达深刻。但与孩子的纯真不同，顾城与博尔赫斯以思考为基础的纯真是更有价值和意义的，因为对于一个健全的成人来说，不论是外在还是内在，都无法重现“原本意义上的儿童”。

我相信一个大人的单纯，就像相信一个孩子的深刻。只是大人的单纯是“见山还是山”的单纯，孩子的深刻是“只是当时已惘然”的深刻。

从一个孩子的号啕到一个大人的啜泣，时间把人的泪水从喜剧转换成悲剧，这个过程便是生活吧。

四

站在青春的门槛上回望成长，长大了的小夕说：“那个村子名叫‘大王庄’，全村的人都姓王，班上的孩子也全姓王，让我一度以为全世界的人都姓王。当然，那个时候并不理解‘世界’这个概念，世界在我的眼中并不大，一切也并不是那么遥不可及。”

通过文字，小夕记录并走出了自我的小世界，并借此看一看外面的大世界，最后重新回到自己内心的“大王庄”。如今，《单纯》也要走出有意思吧这个小小的村落，进入外面大大的世界，祝福她一路走好，能够走进每一位读者的内心，并常常听到有人对她说：

你好，单纯！

武三（有意思吧主编）

2013年10月

目录



{1986-1993}

我是计划外的 . . . 2

大王庄 . . . 8

进城 . . . 22

老妈专场 . . . 26

{1994-1998}

上学啦 . . . 33

梦狗屁 . . . 41

老姐 . . . 48

去乡下	. . . 53
班上那个讨厌的人	. . . 56
我会武功	. . . 59
天堂回信	. . . 68
外公这辈子	. . . 70
春游	. . . 77
我们的祖国是花园	. . . 80
生病	. . . 82
六一节和玩具	. . . 85
小学毕业了	. . . 90

{1999-2001}

机器猫	. . . 96
学钢琴	. . . 103
疯狂的补课	. . . 106
真情	. . . 110
美少女战士	. . . 114
新概念作文大赛	. . . 118
被发配	. . . 123

{2002-2004}

我是个重感情的人	. . . 128
情窦初开	. . . 133
我的小初恋	. . . 136
老师们	. . . 141
月朦胧鸟朦胧	. . . 146
有点文艺的理科生	. . . 151
SARS	. . . 155
睡神姐姐	. . . 160
高考啦	. . . 164

{2005-2008}

上大学	. . . 173
魔鬼式训练	. . . 178
野花	. . . 183
杨小空	. . . 188
那个爱着我的人	. . . 194

在一起	. . . 201
我也曾瘦过	. . . 205
我们的浪漫	. . . 212
恶趣味和植物学	. . . 218
给成年的大雄	. . . 223
亲爱的老师	. . . 231
小新	. . . 235
包租婆	. . . 240
谢谢他能理解我的好	. . . 246
“送上门”的奖学金	. . . 249
Hello, 我是 Kitty	. . . 253
在南京	. . . 258
5 · 12	. . . 264
谢师宴	. . . 269
再见了, 单纯	. . . 273

1986 ——— 1993



我是计划外的

1986年，我出生在安徽一个不发达的小村庄，有一个大我3岁的姐姐，所以我是个计划外出生的孩子。跟那个时代千千万万个想要男孩的家庭一样，我出生前，爸妈极为热切地盼望我会是个男孩，可惜，我是个女孩。

我出生后，爷爷奶奶很是嫌弃。那时候爸爸在部队当兵，妈妈在农村跟爷爷奶奶一起住，原本日子就不怎么好过的她处境更加艰难。不知道是谁的主意，她决定把我送给别人养。

这个“别人”的最初人选是我二姨。那个时候她刚刚说了婆家，过了门，给我洗了一天的尿布，就被村里人的闲言碎语弄得羞红了脸哭着跑回了娘家。

后来二姨打听到村头一户人家想收养一个孩子，就把我给了那户人家。那个时候，我只有一个月大。



养父母家里原本有3个孩子，最大的哥哥那年11岁，有一天跟着几个小朋友去河里游泳，不幸淹死了。算命的说养妈命硬克子，须收养一个孩子才能保住哥哥姐姐的小命。于是我就成了那个吉祥物——在家里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所以，虽然被收养，但像那种被称为“野孩子”、过着衣衫褴褛跟狗抢食般凄惨日子的经历我从没有过，因此我每天都很感恩。

我4个月大的那个冬天，亲爸从部队回家探亲，第一次见到我。不知道是因为喜悦还是害怕，多喝了几杯，没有发觉怀里的我已经四脚朝天。他走之后的第二天，我开始发烧拉稀，半个多月才好，小命差点丢掉。

从此之后，我一直体弱多病，而且反应迟钝，很晚才学会说话和走路。

小时候我是一个欠揍型的孩子。养爸很宠我，经常把我扛在头顶上，或者驮着我，我把他当马骑。我还常常肆无忌惮，一脸赖皮地说：“你不打我，我不听话；你打我，我就哭。”

我那么坚持不懈地讨打，他只打过我一次，原因是我在别人家门前拉了坨屎，人家找上门来骂难听的话。不知道当时我是怎么想的，好像从小就经常被一群孩子挑唆后忘乎所以，做一些莫名其妙又胆大包天的事。

我在农村一群小屁孩中指点江山、荡气回肠的那几年，亲妈



带着豆丁大的姐姐去了部队，陪亲爸在部队里艰苦奋斗。他们总担心我受委屈，不断往村里寄来大包小包的东西：衣服玩具、儿童读物、书桌板凳、电视机、自行车……花花绿绿、奇形怪状，这些在 20 多年前的农村很稀罕，直接导致我成了俺们那村最时尚的娃。

亲妈经常埋怨养妈不贤惠，因为她每次来村里见到我都邋里邋遢，像个野孩子一样。她说我的养外婆是个干净勤快的老太，我对外婆的记忆断断续续，因为她常住在大舅家，跟我见面的次数不多。

记得养外婆信奉基督教，她每周末都要去小教堂做礼拜，也带我去过几次。那些仪式枯燥又冗长，我总是坐不住，到处乱跑。我生病的时候，晚上睡觉前，她在我床前长时间默默而又虔诚地祷告。

大舅偶尔来我家，我不太记得他的长相了，隐约记得是高高瘦瘦的一个人。每次来都带着一大捆一节节的甘蔗，可我从没在他家见过甘蔗地。我想不起任何一个他跟别人交谈的场景，想起他时脑海里只有一幅他安静地蹲在门口抽烟的画面。

我也经常去大舅家小住，一直清楚地记得大舅妈的长相。她是一个勤快善良的人，亲切和善。这么多年，我常常挂念她。我很怀念她家屋后那棵枝繁叶茂的枣树。枣子熟了，舅妈扯一块床单铺在树下，拿竹竿胡乱拍打枝叶，青红的枣子噼里

